公司代码:688699 公司简称:明微电子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五、风险因素"。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明微电子	688699	不适用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郭王洁	梁文龙
电话	0755-26983981	0755-26983981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沙河西路1801号国实大厦9-12层	深圳市南山区粤海街道高新区社区沙河西路1801号国实大厦9-12层
电子信箱	Ir@chinaasic.com	Ir@chinaasic.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61,410,843.69	1,576,783,244.45	-7.3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238,503,536.63	1,330,482,623.28	-6.9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90,591,923.56	312,889,102.33	-7.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843,113.03	-80,229,915.93	108.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8,833,670.45	-91,154,143.87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6,395,594.12	127,954,003.13	-144.0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51	-5.46	增加5.9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6	-0.73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6	-0.73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9.09	13.52	增加5.57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476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深圳市明微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0.83	44,942,501	0	0	无	0
王乐康	境内自然人	11.74	12,922,176	0	0	无	0
深圳前海博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普资产尊享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45	3,800,000	0	0	无	0
深圳前海博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普资产尊享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27	3,600,000	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1.01	1,110,857	0	0	无	0
李照华	境内自然人	0.84	919,524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新能源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2	900,179	0	0	无	0
郭王洁	境内自然人	0.61	672,216	0	0	无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信澳智远三年持有期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587,612	0	0	无	0
易诚	境内自然人	0.43	470,000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深圳市明微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控股股东;2、深圳市明微技术有限公司为本公司实际控制人王乐康控制的企业;3、深圳前海博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普资产尊享1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和深圳前海博普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博普资产尊享12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为黄学良先生100%持有的私募基金产品,互为一致行动人;4、除上述外,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699 证券简称:明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4-045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明微电子")于2024年8月23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了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20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送达公司全体监事。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尹志刚先生主持,会议应参加监事3人,实际参加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情况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全体监事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完成了2024年半年度报告编制,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符合相关规定,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24年半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等事项。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与公司已披露情况一致,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2024-043)。

3、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体现了谨慎性原则。本次计提减值准备,能够真实准确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及经营成果,有助于向投资者提供更加真实、可靠、准确的会计信息,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2024-044)。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88699 证券简称:明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4-043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2020]2871号文《关于同意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由主承销商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战略投资者定向配售、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和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8,592,000.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38.43元。截至2020年12月14日,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明微电子")实际已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1,859.20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714,490,56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合计人民币72,122,640.92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42,367,919.08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容诚验字[2020]518Z0053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制度。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截止至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20,849.30
其中:购买银行理财余额	18,752.99
1.减:2024年上半年使用募集资金	9,980.00
2.减: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流	6,968.16
3.加:2024年上半年利息收入、理财收益	226.41
4.减:2024年上半年手续费	0.04
截止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余额	4,127.51
其中:购买银行理财余额	3,252.99
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存款余额	874.52

注:若出现总计数与所列数值总和不符,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遵循规范、安全、高效、透明的原则,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储、审批、使用、管理与监督等做出了明确的规定,在制度上保证了募集资金的规范使用。

2020年12月1日,公司分别与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区支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南山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和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信建投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

2020年12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向全资子公司增资以实施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向全资子公司山东贞明半导体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山东贞明")增资13,827.00万元专项用于实施"集成电路封装项目"。于2020年12月30日,公司及山东贞明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高新支行、保荐人中信建投证券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三方监管协议》与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的履行不存在问题。

截至2024年6月30日,募集资金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帐号	年末余额
中国银行深圳华润城支行	749774297776	874.52
宁波银行深圳南山支行	73060122000252012	已销户
民生银行深圳景田支行	632506556	已销户
平安银行深圳大冲支行	15510626260097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潍坊高新支行	37050110564300000395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潍坊高新支行(美元账号)	37050167900800002479	已销户
中国建设银行潍坊高新支行(日元账号)	37050167900800002480	已销户
合 计	/	874.52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实际投入相关项目的募集资金款项共计人民币55,743.24万元,各项目的投入情况及效益情况详见附表1。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10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资金安全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252.99万元,具体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	产品名称	类型	金额	购买日	到期日	是否赎回
中国银行深圳华润城支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可转让)	1,000.00	2023-7-6	2026-7-6	否
中国银行深圳华润城支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可转让)	1,252.99	2023-7-6	2026-7-6	否
中国银行深圳华润城支行	大额存单	大额存单(可转让)	1,000.00	2023-7-6	2026-7-6	否

(五)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智能高端显示驱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研发创新中心建设项目"已完成结项,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经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能高端显示驱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研发创新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2024年上半年,公司已将"智能高端显示驱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实际节余5,419.28万元、"研发创新中心建设项目"实际节余1,548.88万元,共计6,968.16万元转出至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2024年2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以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及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00元/股。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511,8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1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0.16元/股,最低价为24.10元/股,成交金额人民币9,898.66万元(含交易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4年上半年,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对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及时地进行了披露,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及管理的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附表1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64,236.7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9,980.0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5,743.2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智能高端显示驱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8,994.00	18,994.00	18,994.00	0.00	14,390.72	-4,603.28	75.76	2023.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集成电路封装项目	否	13,827.00	13,827.00	13,827.00	0.00	13,837.34	10.34	100.07	2022.06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创新中心建设项目	否	8,408.00	8,408.00	8,408.00	0.00	7,135.18	-1,272.82	84.86	2023.12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0.00	5,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46,229.00	46,229.00	46,229.00	0.00	40,363.24	-5,865.76	87.31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不适用	5,400.00	5,400.00	5,400.00	0.00	5,4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转至回购证券专户	不适用	9,980.00	9,980.00	9,980.00	9,980.00	9,98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其余超募资金	不适用	2,627.79	2,627.7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小计		18,007.79	18,007.79	不适用	9,980.00	15,38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64,236.79	64,236.79	46,229.00	9,980.00	55,743.24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3年10月7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和《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资金安全以及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业务开展的前提下,继续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5,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以及不超过人民币40,000万元(含本数)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使用期限不超过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余额为3,252.99万元。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4年上半年,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2023年度,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募投项目"智能高端显示驱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及"研发创新中心建设项目"已完成结项,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经公司于2023年12月15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将"智能高端显示驱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和"研发创新中心建设项目"予以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用于永久补充公司流动资金。2024年上半年,公司已将"智能高端显示驱动芯片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实际节余5,419.28万元、"研发创新中心建设项目"实际节余1,548.88万元,共计6,968.16万元转出至自有资金账户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相关募集资金账户已销户。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2024年2月19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以超募资金及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未来适宜时机将回购股份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以及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用于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5,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10,000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45.00元/股。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3,511,859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19%,回购成交的最高价为30.16元/股,最低价为24.10元/股,成交金额人民币9,898.66万元(含交易佣金、手续费等交易费用)。											

证券代码:688699 证券简称:明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4-044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明微电子")于2024年8月23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计提资产减值准备情况概述

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及行业市场变化等因素的影响,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及相关会计政策的规定,为客观、公允地反映公司截至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情况,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存货、固定资产等资产进行了全面充分的清查、分析和评估。公司本着谨慎性原则,对存在减值迹象的相关资产进行了减值测试并计提了相应的减值准备,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的减值准备合计为2,337.56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半年度计提金额	备注
信用减值损失	129.15	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
资产减值损失	2,208.41	存货跌价损失
合计	2,337.56	/

二、2024年半年度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的具体说明

(一)信用减值损失

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进行减值测试并确认减值损失。经测试,公司2024年半年度计提信用减值损失金额为129.15万元。

(二)资产减值损失

本报告期末,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及公司会计政策,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并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经测试,公司本期应计提存货跌价损失2,208.41万元。

三、本次计提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2024年半年度,公司合并报表口径计提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准备2,337.56万元,对公司合并报表利润总额影响数2,337.56万元(合并利润总额未计算所得税影响)。本次计提减值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实际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的财务数据为准。

四、其他说明

2024年半年度计提减值准备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及公司会计政策的相关规定,能够真实客观反映公司截止2024年6月30日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公司代码:688439 公司简称:振华风光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http://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说明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敬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五、风险因素"。

1.3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振华风光	688439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姓名	胡锐
电话	0851-86300002
办公地址	贵州省贵阳市高新区高纳路819号
电子信箱	irm@semifg.com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424,295,945.86	5,360,467,694.95	1.1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819,651,930.56	4,728,955,491.23	1.92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610,568,886.61	647,407,420.09	-5.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1,296,439.33	256,553,535.48	-9.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16,856,104.50	252,359,926.19	-14.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841,550.71	25,467,706.52	-28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80	5.94	减少1.14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565	1.2828	-9.8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565	1.2828	-9.85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1.68	11.45	增加0.23个百分点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 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9,283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0.12	80,239,970	80,239,970	80,239,970	无	0
深圳市正和兴电子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9.66	39,311,534	0	0	无	0
平阳汇恒力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厦门汇恒义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3.40	6,808,055	0	0	无	0
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92	5,842,388	5,842,388	5,842,388	无	0
贵州风光智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93	3,869,867	0	0	无	0
深圳前海捷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嘉兴捷岚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87	3,749,691	0	0	无	0
贵州风光芯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74	3,486,239	0	0	无	0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国防军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2	3,243,059	0	0	无	0
中信证券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5	1,492,760	1,492,760	1,492,760	无	0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交银施罗德先进制造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43	859,217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公司实际控制人为中国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中电金投控股有限公司同受中国电子实际控制;2. 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有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439 证券简称:振华风光 公告编号:2024-037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1334号)同意注册,并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同意,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首次向社会公众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5,000万股,每股面值人民币1.00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66.9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349,500,000.00元,扣除全部发行费用(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259,923,588.89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于2022年8月2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天运〔2022〕验字第90043号)。公司依照规定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2024年半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2024年上半年,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63,224,439.22 元,截至2024年6月30日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1,313,780,406.06 元,本报告期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扣除手续费净额为25,051,097.88 元, 累计收到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为人民币85,259,176.26 元,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2,031,402,359.09 元,其中用于现金管理金额为885,000,000.00 元。

截至2024年6月30日,本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1,146,402,359.09 元(含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专户年初余额	1,084,575,700.43
加:年初用于现金管理金额	1,285,000,000.00
募集资金年初余额	2,369,575,700.43
加: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净额等	25,051,097.88
减:募集资金项目的支出	28,232,699.18
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	283,000,000.00
购买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金额	51,991,740.04
期末用于现金管理未收回金额	885,000,000.00
募集资金专户期末余额	1,146,402,359.0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与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维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以及《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制定了《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变更、监督和责任追究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其中对募集资金使用的申请和审批手续进行了严格要求,保证专款专用。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办法》的规定和要求,公司分别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城北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新添支行设立了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存放和管理募集资金。公司、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和上述银行支行或其上级管辖行已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协议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止2024年6月30日,协议各方均按照上述募集资金监管的规定行使权力,履行义务。

截止2024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开户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存款方式	余额	募集资金用途
1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马陇坝支行	52050152373609000888	活期存款	949,313,914.65	高可靠模拟集成电路晶圆制造及先进封测产业化项目募集资金
2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营业部	755591651181 0502	活期存款	105,452,591.3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募集资金
3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乌当支行	23210001040021762	活期存款	83,870,552.13	超募资金
4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新添支行	2402006429200068732	活期存款	7,765,301.00	超募资金

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附表1。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60,000万元(包含本数)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满足保本要求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通知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或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认可的其他投资品种等,本次现金管理决议的有效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的12个月内(含12个月)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截至2024年6月30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具有保本浮动收益的存款余额为88,500.00万元,未超过董事会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的授权范围。

2024年半年度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产品类型	金额	期限(天)	预期年化收益率	期末是否赎回
工商银行贵阳新添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	90	0.95%-2.29%	否
建设银行贵阳马陇坝支行	保本浮动收益型	9,500.00	92	1.05%-2.70%	否
招商银行贵阳分行营业部	保本浮动收益型	59,000.00	92	1.54%-2.6%	否
合计		88,500.00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于2023年10月26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11月14日召开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同意使用人民币60,000.00万元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比例为29.13%,用于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公司12个月内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未超过首次公开发行超募资金总额的30%,未违反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28,300.00 万元。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12月8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12月25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受让控股股东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同意使用超募资金34,688.47万元用于购买控股股东中国振华电子集团有限公司所拥有的位于贵州省贵阳市白云区沙文生态科技产业园C地块的土地使用权及101#封测办公楼、102#食堂、103#封测厂房等土建工程(以下简称"标的资产")。其中,使用超募资金支付标的资产对价金额为人民币23,914.47万元(含增值税);使用超募资金4,500.00万元(最终金额以双方共同委托第三方机构的专项审计结果为准) 支付该项目建设过渡期建设费用; 使用超募资金6,274.00万元支付该项目后续工程费用。

2023年12月28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支付标的资产交易对价23,914.47万元(含增值税)。振华风光与中国振华共同委托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大信")对标的资产过渡期费用进行专项审计,大信出具了《中国振华集成电路产业中心项目(在建工程)过渡期建设费用专项审计报告》(大信专审字〔2024〕第14-00008号)。经大信审核,2023年1月1日至2023年12月28日,中国振华集成电路产业中心项目一期建设费用5,199.17万元。

2024年3月1日,公司使用超募资金支付中国振华集成电路产业中心项目(在建工程)过渡期建设费用5,199.17万元。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无。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于2024年3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研发中心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使用自有资金方式支付研发中心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研发中心项目已使用资金。

公司于2024年3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两项募投项目的建设期进行延长, 其中高可靠模拟集成电路晶圆制造及先进封测产业化项目计划于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项目建设;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于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项目建设。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无。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披露与实际使用情况相符,不存在未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也不存在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情形。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

附件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4年半年度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334,950.0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36,322.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1,378.0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高可靠模拟集成电路晶圆制造及先进封测产业化项目	否	95,045.76	95,045.76	95,045.76	812.83	3,609.63	-91,436.13	3.80	2025.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25,000.00	25,000.00	25,000.00	2,010.44	5,654.77	-19,345.23	22.62	2024.12.31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20,045.76	120,045.76	120,045.76	2,823.27	9,264.40	-110,781.36	/				
补充流动资金	否	—	121,700.00	121,700.00	28,300.00	93,000.00	-28,700.00	76.42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购买土地使用权及在建工程	否	—	34,688.47	34,688.47	5,199.17	29,113.64	-5,574.83	83.9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闲置超募资金	否	205,946.60	49,558.13	49,558.13	–	–	-49,558.1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205,946.60	205,946.60	205,946.60	33,499.17	122,113.64	-83,832.96	/				
合计	/	325,992.36	325,992.36	325,992.36	36,322.44	131,378.04	-194,614.3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公司于2024年3月13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两项募投项目的建设期进行延长,其中高可靠模拟集成电路晶圆制造及先进封测产业化项目计划于2025年12月31日前完成项目建设;研发中心建设项目计划于2024年12月31日前完成项目建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四)"。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五)"。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三、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六)、(八)"。											

证券代码:688439 证券简称:振华风光 公告编号:2024-039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14:00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5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监事。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唐孝成先生主持,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全体与会监事经认真审议,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监事会认为: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及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报告期内的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等事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监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管理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管理违规的情形。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均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履行了必要的审议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与已披露的内容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7)。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8月24日

证券代码:688439 证券简称:振华风光 公告编号:2024-038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3日10时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8月13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会议由董事长朱枝勇先生主持,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决议内容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相关议案,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二)审议通过《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朱枝勇先生、胡锐先生回避表决。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2024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三)审议通过《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7)。

(四)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新增组织机构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董事会同意设立市场技术开发部,主要负责深入用户现场,加强新品推广、提升技术售后服务、精准把握市场需求、提升品牌形象。

特此公告。

贵州振华风光半导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24日